

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 全面推进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矿产资源储量处

矿产资源储量管理是矿政管理的基础工作、核心内容和关键环节。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进一步探索新形势下矿产储量管理的新途径、新方法,切实加强矿产资源储量管理,促进矿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和有效保护,努力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新体制、新机制,是贯彻在“保护中开发,开发中保护”总原则和“开发与保护并举,把节约放在首位,提高可持续发展的保障能力”总方针的必然要求。

1 以摸清家底为目的,加快实施矿产资源利用现状调查

“山东省矿产资源利用现状调查”是全面开展矿产资源领域的一次重要省情调查。做好全省矿产资源储量利用调查,是进一步促进矿山储量动态监管,加强矿产资源储量管理的基础性工作;是更新全省矿产资源储量数据库,摸清资源储量“家底”的基础;是编制矿产资源规划,合理设置探矿权和采矿权的依据;是研究制定矿产资源战略和政策,加强矿产资源宏观调控,促进矿产资源产业合理布局的重要前提;是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矿产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矿业经济健康发展的客观要求。按照国土资源部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省厅分别成立了以厅长为组长、相关处室及厅属事业单位一把手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编制完成了《山东省矿产资源利用现状调查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文件汇编》,并分别选择大、中、小型各一个矿区进行了试点,同时对部分重点矿种、重点矿区开展了资源储量核实工作,为全面推进全省矿产资源利用现状调查工作奠定了基础。2009年,厅资源储量处主要是落实国土资源部拨付资金,积极争取省级财政匹配资金,出台相关文件,召开全省动员部署大会,组织技术培训,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

任务和主要内容,依照《全国矿产资源利用现状调查矿区资源储量核查技术要求》全面开展我省煤、铁、金等25个重点矿种846个矿区的核查调查工作,以期达到家底清、数据准的目的。

2 以规范管理为重点,探索建立矿山储量动态管理新机制

近年来,山东省国土资源厅资源储量处把矿山储量动态监督管理作为矿政管理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来抓,从创新矿产资源储量管理机制着眼,从夯实矿山储量动态监管基础入手,积极稳妥地推进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各项工作。开展了重要矿种资源储量集中会审,建立了储量年报、快报制度,出台了《山东省矿山储量动态监督管理工作规程》等,矿山储量动态监管体系日益完善。2009年,重点是改进矿山储量年报编制、审核的内容和程序,强化矿山储量核实工作。督促矿山企业建立完善储量变动台账制度,开展储量块段管理工作,严防随意削减可采储量、浪费资源的现象。进一步完善省、市、县三级矿产资源储量动态数据库,为加强资源储量的日常监管,建立健全地质资料网络服务体系,提高地质资料信息化社会化服务水平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

3 以服务社会为宗旨,扎实推进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工程

国家对地质资料的管理和开发利用十分重视,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工作的决定,把推进地质资料的开发利用作为加强地质工作的重要任务之一。为改变山东省地质资料的分散保管现状,充分发挥已有地质资料的作用,避免重复工作和投资浪费,山东省在全国率先启动了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建设方案,开展全省地质资料清查和涉密地质资料清理工作,完成700份馆藏地质资料光盘存储工作,初步建立了数据中心建设的标

准体系。2009年,厅资源储量处要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开展并完成1:5万、1:20万、1:25万区域地质图数字化建库、全部馆藏地质资料目录数据库录入等工作,建立储量动态管理数据库,整合更新矿产资源储量空间数据库,建立全省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平台,开发数据中心建设管理系统。

4 以办法实施为契机,切实做好实物地质资料汇交管理

实物地质资料是地质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地质工作过程中采集的岩石、矿物、矿石、古生物化石等标本和光薄片、岩矿心、岩屑、样品等。作为地质资料的一种形式,实物地质资料具有成果地质资料和原始地质资料无法比拟的独有的特点,就是资料的客观性、真实性和唯一性。为加强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充分发挥实物地质资料的作用,2008年国土资源部发布实施了《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实物地质资料与成果地质资料、原始地质资料一样,是地质工作的重要成果,应实行统一管理。2009年,厅资源储量处一是组织开展全省实物地质资料摸底调查和专项清理工作,全面了解掌握山东省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现状,摸清现有实物地质资料库房的数量、规模、状况,查清实物地质资料存留总量、保管及利用情况等。二是通过调研论证,提出符合山东省实际的省级实物地质资料库建设方案,并以有关地勘单位为依托,分别建立鲁东、鲁中、鲁西南等实物地质资料分库。三是明确省级实物地

质资料馆藏机构,切实履行实物地质资料筛选、采集、验收、整理、保管和提供利用的职责。

5 以日常监管为基础,进一步加强其他各项工作

厅资源储量处进一步完善了储量登记统计、评审备案、压矿审批及地质资料管理等各项工作的规章制度,明确了各项工作的管理程序和要求,有针对性地加强监督检查,实现了储量管理工作规范化。2009年,一是扎实做好矿产资源储量登记统计工作,进一步提高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工作的时效性,及时编制2008年度矿产资源储量年报。二是改革完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工作中不适应新形势、新要求的地方,从原始资料审查、实地调查、评审意见、备案程序等方面加大力度、严格把关,确保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质量。同时,制定下发《关于加强全省零星分散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规范砂、石、黏土等普通建筑材料矿产资源储量的评审备案行为。三是规范建设项目压矿审批,对压覆重要查明资源的,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压覆矿产资源调查,省厅从严批复,既维护矿业权人的合法权益,又确保建设项目合理选址或减少压矿,达到保障建设与保护资源协调发展的目的。四是进一步强化地质资料统一汇交管理,加大对各类违规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健全完善地质资料汇交年报制度。五是继续开展矿泉水注册登记及年度检查工作。